

基金管理人: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基金托管人: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报告送出日期:二〇一三年八月二十四日

1 重要提示及目录

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承诺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、完整性承担责任及相应的法律责任。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，并由董事长签发。

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，于2013年8月22日复核了本报中的财务指标、净值表现、利润分配情况、财务会计报告、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，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。

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。投资有风险，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摘要。

本半年度报告摘要简要披露半年度报告正文，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，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。

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。

本报告期自2013年1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。

2 基金简介

2.1 基金基本情况

基金简称 国联安上证商品ETF

基金主代码 510170

交易代码 510170

基金运作方式 约定开放式

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0年11月26日

基金管理人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58,728,711份

基金份额净值 1.00元

基金份额净值变动比例 -0.00%

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-0.00%

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 -0.00%

报告期利息收入 258,728.71元

报告期股利收入 0元

报告期利息收入总额 258,728.71元

报告期股利收入总额 0元

报告期申购赎回费用 0元

报告期赎回费用总额 0元

报告期申购费用总额 0元

报告期申购费用 0元

报告期赎回费用 0元

报告期申购费用总额 0元

报告期赎回费用总额 0元

报告期申购费用 0元

报告期赎回费用 0元

报告期申购费用